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孫于婷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18

傳真：03-5514227

電子信箱：10003546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新豐鄉埔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3718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108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核結果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貴校所送課程計畫，業經本縣課程審核委員審核完畢，委員提供之建議，請學校作為108學年度之參據。
- 三、另請學校將審核後之課程計畫併同核備函文，於文到三天內，上傳至學校課程計畫網站供學生及家長參考。

正本：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二重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關西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石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新埔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竹北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新湖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新豐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橫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華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寶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北埔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照門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員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尖石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五峰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富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精華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鳳岡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忠孝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仁愛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博愛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成功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新竹縣關西鎮關西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東安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石光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坪林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太平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東光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錦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玉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新埔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新星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照門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照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枋寮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寶石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文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竹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大同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陸豐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中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員嶼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二重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竹中國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瑞峰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湖口鄉新湖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湖口鄉和興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湖口鄉信勢國民小

